

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文件

信评委公告[2020]015号

中诚信证评关于下调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 信用等级的公告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昌达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发行“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（债券简称“17华昌01”）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证评”）负责其信用评级工作。2019年7月31日，中诚信证评对华昌达及“17华昌01”进行跟踪评级，下调华昌达主体信用等级至BBB⁺，并将主体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，同时维持“17华昌01”的债项信用等级AAA。

2017年12月以来，公司先后涉及5宗债务纠纷案件，包括公司、公司股东颜华及罗慧与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国创”）、北京华夏恒基文化交流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华夏恒基”）、自然人邵天裔、自然人张海彬和武汉市武昌区汉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信小贷”）等的债务纠纷。

与湖北天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于2017年12月受让原武汉国创所持公司债权，以下简称“湖北天乾”）、武汉国创的债务纠纷案件：2019年3月12日，武汉市中院审查认为颜华虽涉嫌伪造印章罪被立案调查，但其个人涉嫌犯罪行为与本案借贷不属于同一法律事实，颜华以公司名义与武汉国创签订《借款合同》的行为构成表见代理，公司应对颜华的行为承担民事责任，由公司向湖北天乾偿还借款本金1.50亿元及利息、罚息等。颜华涉嫌犯罪行为对公司造成的损失，不在此次案件审理范围，目前公司已就颜华涉嫌伪造印章骗取贷款行为向公安机关报案。2019年6月20日，湖北省高院终审判决驳回公司上诉，维持原判。2020年1月9日，最高人民法院对此次案件进行最终裁定，驳回公司再审申请。2020年1月20日，公司公告与湖北天乾和武汉国创就相关债务的偿付时间、金额及

债务负担加重，流动性压力上升。同时，2018 年以来我国汽车行情迎来发展拐点，车企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减缓，公司 2019 年收入下滑，且大量资产计提减值，全年业绩预计大幅亏损。

鉴于上述情况，中诚信证评决定将华昌达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 BB⁺，并将主体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，同时维持“17 华昌 01”的债项信用等级 AAA。未来，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稳定性、业绩表现、流动性风险及涉诉案件判决等情况，并及时评估公司的信用状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